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大埔县文广旅体局 2024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方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我局通过网站向企业、公众等服务对象及时公开了各类政府信息共 63 条，其中：文化机构信息公开 9 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1 条，领导分工 1 条，部门文件 10 条，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 4 条，工作动态 38 条。此外，我局受理网站留言 9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东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的规定和要求，进行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2024 年，我局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严格落实“先审后发”、“三审三校”制度，并安排专人负责政府集约化平台内容更新及互动功能，确保及时更新内容同时能够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

（四）平台建设方面：充分发挥县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及时公开我县文广旅体事业工作动态，推进文广旅体市场监管工作信息化、规范化，努力实现文广旅体市场“智慧监管”。

（五）监督保障情况方面：以服务我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事业健康发展为重点，以信息化、制度化、规范化为手段；围绕提高文广旅体工作透明度和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推进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全面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在上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部分内容的信息公开还不够及时，即时性仍需提高。今后整改情况：将继续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及时性、有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本年度无发出收费通知，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用。

大埔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5年1月14日